

证券代码： 000919 证券简称： 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 2026-011

##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所”）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所”）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及情况说明：公司原审计机构立信所因审计工作任务繁重及整体工作安排等原因，向公司提出不再承接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业务。为确保公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顺利开展，公司拟聘请天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表示无异议。

4、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

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1)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成立时间：2013年11月4日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5) 首席合伙人：郭澳

(6) 人员信息：截至2025年末，天衡所拥有85名合伙人，338名注册会计师，其中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10名。

(7) 财务信息：天衡所 2024 年度业务收入 52,937.55 万元（经审计），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46,009.42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5,518.61 万元。

(8) 客户情况：2025 年度，天衡所共为 92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及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8,338.18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天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2,445.10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天衡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 3、诚信记录

天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

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31 名。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莉，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 年开始在天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5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谢谦，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天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婷婷，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1 年开始在天衡所执业，近三年已签署或复核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天衡所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

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2026年度审计收费为85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6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5万元。上期审计收费合计86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6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6万元。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立信所连续2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4年度、2025年度均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公司原审计机构立信所因审计工作任务繁重及整体工作安排等原因，向公司提出不再承接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业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等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审计工作需要，经履行公司选聘程序，拟变更天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新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公司聘任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积极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1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拥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 天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